

证券代码：871451

证券简称：华芯微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2022年2月10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根据会议审议内容，公司拟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700万股（含7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元10,500.0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10,500.00万元，该募集资金于2022年4月28日前由认购人存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学府支行1102181619100050873账户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51445600001159账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2652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2022年4月29日，公司与主办券商东吴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城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合法合规使用。

二、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一） 原募集资金用途及使用情况

一、原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苏州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确定发行对象修订稿）》（公告编号：2022-047），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000,000.00元，用途如下：

单位：元

| 募集资金用途 | 拟投入金额（元） |
|-----------|-------------|
| 补充流动资金 | 55,000,000 |
| 偿还银行贷款/借款 | 0 |
| 项目建设 | 0 |
| 购买资产 | 50,000,000 |
| 其他用途 | 0 |
| 合计 | 105,000,000 |

1、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有55,000,000元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序号 | 预计明细用途 | 拟投入金额（元） |
|----|---------|------------|
| 1 | 支付供应商货款 | 35,000,000 |
| 2 | 支付职工薪酬 | 20,000,000 |
| 合计 | - | 55,000,000 |

2、募集资金用于购买资产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中有50,000,000元拟用于购买办公用房。

由于标的资产尚处于建设期，按照苏州市狮山总部园发展有限公司暂估交易价格在5000万元左右。截止该发行说明书披露日时，公司尚未签订正式购房合同，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5000万元用以支付上述房屋款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途谨慎合理。公司购买房屋所需支付的价款超出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如出现公司未取得相应房屋资产的情况，公司将另行审议变更该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二、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 项目 |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
|---------------|----------------|
| 一、募集资金总额 | 105,000,000.00 |
|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 296,868.03 |
| 加：投资收益 | 3,820,628.63 |

| | |
|------------------|---------------|
| 二、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 55,578,576.39 |
| 具体用途： | |
|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材料款及加工费 | 43,662,690.91 |
|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工资 | 11,915,885.48 |
| 三、剩余募集资金总额 | 53,538,920.27 |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经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主营业务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公司利用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余额为5300万元。

2024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办公用房〉的议案》，拟在苏州高新区大同路5号科栖产业园购买办公用房，作为研发设计中心及行政办公用房。由于公司在本次购买房产时，以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购房款，现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565.00万元进行置换。

（二）变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的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拟变更公司此次购买资产剩余部分的募集资金用途，变更后的用途为：剩余 27,888,920.27 元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为了提高资金的流动性和使用效率，根据本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结合公司的业务发展需求，公司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是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作出的变更，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对公司经营、发展具有积极作用，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四、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5年4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独立董事对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议案内容，认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以及变更剩余募集资金用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公司基于客观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做出的调整。本次置换及变更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利于公司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 备查文件

《苏州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苏州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苏州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2日